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6月14日至2026年09月13日止。

第 90625053 号

申请日期 2026年03月17日

商 标

萨孜古

申 请 人 阿布都热合曼·艾则孜

地 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明华街288号悦嘉小区7号楼1单元1801室

代理机构 新疆财资股财税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宣传；广告设计；商业管理咨询；为他人采购（为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）；职业介绍；会计；财务审计；销售展示架出租；医疗用品零售或批发服务；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统化